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兆瓦）配
套220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210-320000-04-01-216834

建设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沛县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兆瓦）配套220千伏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徐州市水务局，徐水许可〔2023〕24号，2023年3月1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苏电建初设批复〔2023〕16号，2023年4月20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11月~2025年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镇江市主持召开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 兆瓦)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 兆瓦)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于江苏省徐州市沛县安国镇、龙固镇和丰县师寨镇、欢口镇境内。工程建设内容为:华润光伏~桑蚕 22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 220 千伏线路路径全长 30.73 公里,新建铁塔 98 基,其中直线塔 55 基,转角塔 43 基,采用灌注桩基础和直柱板式基础。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开工，2025 年 2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3 月 16 日，徐州市水务局以《关于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 兆瓦）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徐水许可〔2023〕24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0.17 公顷。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3 年 4 月 20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 兆瓦）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苏电建初设批复〔2023〕16 号）文件，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10 月至 2025 年 2 月，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并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 兆瓦）配套 22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1；渣土防护率为 98.8%；表土保护率为 96.2%；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5%；林草覆盖率为 88.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5年2月，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徐州华润电力沛县智慧能源光伏基地项目（300兆瓦）配套22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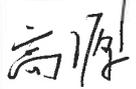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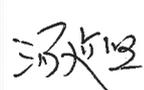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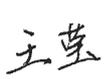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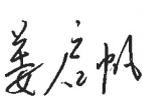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刘 新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高 工		
	高 源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专 职		
成员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单位
	汤建熙	江苏省水利学会	高 工		特邀专家
	王 莹	南京和谐生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旭升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姜启帆	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闫 刚	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赵 跃	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齐敦金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